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78)

## 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公告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全文，乃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送交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的印刷版本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景兆**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景兆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朱喬華先生及 So Han Meng Julian 先生；非執行董事李世榮議員，MH, JP 及梁嘉銘女士，MH；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海權先生、陳聖蓉博士及朱煥釗先生。

本公告(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以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td.com.hk>)及自刊載日期起計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保留最少7日。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報告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td.com.hk>)登載及自登載之日起計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至少保存七日。

# 目錄

公司資料	2
概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簡明綜合損益表	1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9
一般資料	39
企業管治	50

## 公司資料

### 執行董事

黃景兆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朱喬華先生

So Han Meng Julian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李世榮議員, *MH, JP*

梁嘉銘女士, *MH*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海權先生

陳聖蓉博士

朱煥釗先生

### 公司秘書

林美慧女士

### 授權代表

黃景兆先生

林美慧女士

### 提名委員會

黃海權先生(委員會主席)

陳聖蓉博士

朱煥釗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黃海權先生(委員會主席)

陳聖蓉博士

朱煥釗先生

### 審核委員會

黃海權先生(委員會主席)

陳聖蓉博士

朱煥釗先生

### 核數師

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公共會計師

註冊會計師

註冊公共利益實體核數師

### 法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大眾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觀塘

觀塘道392號

創紀之城六期

33樓3308室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股份登記及過戶總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M樓

## **GEM**股份代號

8178

## 公司網站

[www.citd.com.hk](http://www.citd.com.hk)

## 概要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收益約為20,84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9%（二零二四年：約20,068,000港元）。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55,62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7,686,000港元）。虧損增加主要歸因於本期間投資物業公平值減少約51,571,000港元。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約為75.92港仙（二零二四年：約12.44港仙）。
-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各行業的迅速數碼轉型帶動對創新解決方案前所未有的需求。鑒於巨大的增長潛力，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一直策略性地專注於雲端運算、Web 3.0及人工智能等方面的技術進步，以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使我們能夠推出多款尖端產品，並獲得市場的正面反饋。

鑒於地緣政治不穩及宏觀經濟帶來的波動，本集團於本期間一直審慎應對前瞻性不明朗因素及挑戰，並把握機會鞏固及拓展其人工智能及其他資訊科技業務，同時採取審慎的風險管理。本集團一直在物色潛在商機及開拓新市場。

##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本公司與A M K M INVESTMENTS L.L.C(一間於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12,353,000股認購股份(「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6.31港元(「認購協議」)。認購股份將根據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予以發行及配發。

認購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報告日期的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6.86%；及(ii)本公司緊隨完成後的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14.43%(假設除發行認購股份外，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七日的公告日期至完成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無變動)。

認購人向本公司承諾，其將並將促使其代名人繼續為認購股份的唯一實益擁有人，該等股份不受任何產權負擔限制，且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其不得出售或促使其代名人出售任何認購股份。認購人進一步承諾，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認購人不得及促使其代名人不得於禁售期內抵押、質押或設立產權負擔於認購股份(統稱為「禁售」)。倘建議雙重上市未能於認購協議第三週年或認購協議訂約方書面協定的任何其他日期或之前進行，禁售將自動失效。

假設所有認購股份均獲全數認購，預期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為9,993,260美元(相當於約77,950,000港元)(連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認購人可能須支付的其他徵費及費用)。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後)將約為77,750,000港元，相當於每股認購股份的淨發行價約為6.3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應為(i)所得款項淨額的70%(相當於約54,430,000港元)將用作阿聯酋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但不限於阿聯酋的辦公室設立及業務發展開支；及(ii)所得款項淨額的30%(相當於約23,320,000港元)將用於香港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辦公室租金、薪金及行政開支。

由於認購人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一日的公告日期尚未遵守其於認購協議項下的責任，本公司將不會進行認購事項，且完成日期將不會進一步延長。

本公司現正向其法律顧問尋求法律意見，以決定針對認購人所採取的下一步行動及可能行動，從而保障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董事會將密切監察上述事宜的發展，並將適時進一步刊發公告。

有關上述認購事項及認購協議的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七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二零二五年一月二日、二零二五年二月三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日、二零二五年四月三日、二零二五年五月六日、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二零二五年七月七日及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一日的公告。

## 建議出售該物業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廣州信豐投資諮詢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賣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廣東新景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買方」，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該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該物業，代價為人民幣150,000,000元(相當於約163,800,000港元)(「出售事項」)。

鑒於廣州寫字樓租賃市場充滿挑戰的市況及日益激烈的競爭，董事認為出售事項為本公司變現該物業價值及將其財務資源重新分配至其他業務需要，以及增加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的良機。

由於有關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一個或多個相關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75%，故根據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因此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所載之通告、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買方決定不進行出售事項，而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收到賣方與買方經公平磋商後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的終止協議（「終止協議」），以終止及解除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六日起生效）。根據終止協議，買方同意就終止出售事項向賣方賠償人民幣1,000,000元，須於簽署終止協議日期起計30日內支付。

本集團認為，終止出售事項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營運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將繼續為該物業物色潛在買方，並將於適當時候（倘向該等潛在買方出售該物業之條款已落實）根據GEM上市規則刊發進一步公告。

有關該協議、出售事項及終止的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日的公告。

## 萬高訊科

於本期間，萬高訊科系統有限公司與業內不同頂尖精英協力推動香港企業市場的數碼轉型。萬高訊科亦繼續獲路坦力認可為「路坦力認可銷售專家（Nutanix Certified Sales Expert）」，並獲得「大師級夥伴」殊榮，此乃路坦力夥伴計劃中最高級別的夥伴資格。此外，萬高訊科亦繼續為Sangfor Technology Channel Partner的「金質夥伴（Gold Partner）」、IBM全球業務夥伴計劃的「銀級夥伴」以及威睿夥伴聯絡計劃的「先進夥伴」。此等來自世界級夥伴的獎項及夥伴名銜正是對我們優質服務的堅實肯定。我們的亞洲及北美技術人才榮獲ISO 27001及ISO 20000認證，並致力於持續及始終如一地為所有客戶提供優質、專業及可靠的解決方案。

與此同時，為使客戶得以體驗我們的安全智能與科技所帶來的業務轉變，我們繼續利用旗下尖沙咀體驗中心的情境業務靈活性專區，讓客戶可親身體驗透過高速連接在任何地方設立智能辦公室。此舉不但有助企業透過虛擬工作環境，從辦公室轉移至任何地方無縫靈活工作，更可幫助企業節省能源及改善環境。我們相信體驗專區可成功地加強客戶對調配虛擬工作環境解決方案的信心及加快相關業務項目進度。

於本期間，萬高訊科錄得收益約11,783,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的收益約11,471,000港元增加2.7%。萬高訊科的業務與去年同期相比為穩定。

## 數立方

於本期間，數立方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數立方」)運用人工智能技術，開發了一套精密的演算法，能夠收集列車轉向架的實時震動頻率數據，並與公共交通運輸公司進行合作。其有效預測異常情況，從而提升監測及維修效率。同時，其亦繼續利用其AI Book、AI Manager及BI Canvas的獨特先進核心科技推廣數據建模及大數據分析並開發相關技術，於不同行業及地區加快採用人工智能及商業智能並推動其演化。因此，數立方提供技術平台及所有相關資源，促進亞洲智慧城市的發展。現時，數立方開發的AI Book及BI Canvas正為中國客戶服務。

AI Booster解決方案服務的其中一個分支項目為智能物流及客戶關係管理系統(「CRM系統」)，為針對並無人工智能專家的中小企業的簡化版AI解決方案。這是一個端對端生態系統，提供模型開發、使用、監察及演化的尖端解決方案。

AI Booster解決方案服務的智能物流及CRM系統透過實時分享資訊，按照數立方收集的數據，協助本集團客戶選擇最佳的運輸方式，從而準時付運。該系統亦可監察業務的特殊變化，同時為客戶提供更為個人化的建議。AI Book及BI Canvas使用的演算法及數據管理技術可產生協同效應，有利AI Booster以及智能物流及CRM系統發展，讓本集團可無縫精簡其整個數據程序及運用最先進的AI技術。因此，本公司已投放資源研發用於智能物流及CRM系統的AI技術，以自動化機器學習平台及增強分析，將龐大複雜的數據轉化為有用的深入分析，讓本集團可為客戶提供及時服務。該系統亦提供自動化銷售及客戶服務互動以及其他物流管理服務。

於本期間，數立方貢獻收益約2,214,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的收益約2,232,000港元輕微減少0.8%。於本期間，數立方專注於與捷運公司的合作以及獲得其產生的更高收益。

## Possible

Possible Limited (「Possible」) 為一間專注於雲端技術及數碼營銷領域的服務提供商。其提供有關客戶忠誠度管理及數據分析的雲端解決方案之資訊科技服務。

於本期間，Possible貢獻收益約574,000港元。

## 未來前景

面對地緣政治衝突及緊張局勢加劇以及高利率的嚴峻市場狀況，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業務受到經濟波動影響，本公司將保持審慎態度，同時拓闊本集團的收入來源。本公司將繼續透過本地化人工智能解決方案及區塊鏈合作夥伴關係，探索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以多元化其收入來源，並減輕與國內市場波動相關的風險。本集團更有能力調整其服務，針對客戶不斷演變的財務要求，提供動態的參與框架。這種靈活性不僅在經濟不明朗時期保留高價值客戶，還能在傳統模式之前服務不足的利基市場中發掘新的商機。本公司已建立專注於多行業人工智能應用的知識產權組合。憑藉數立方與一間公共交通運輸公司共同開發並應用於列車轉向架維護的經驗及人工智能技術，本公司一直與阿聯酋及埃及等不同地區的商业夥伴聯絡，以開展利用人工智能進行預測性維護及優化空中交通管理、機場列車安全的項目。本集團亦審議一套船舶交通管理系統，該系統為一套精密的船舶監控及管理系統，有助於監測及規範繁忙水道或港口的船舶交通。除此之外，本集團亦一直與客戶協調，透過數據收集及擴增，利用數據分析監測農作物的規模及健康狀況。該等數據將進一步受規管及分析，以作預測性培育環境控制。該等技術將提高潛在客戶的效率及生產力，並降低其營運成本。本公司將根據其業務計劃及市場狀況，適時致力作出適當的業務及投資決策，為本公司及其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 報告期後事項

### 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八股現有股份獲發三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悉數包銷方式進行供股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三日，本公司擬透過供股的方式發行最多27,474,463股供股股份籌集不少於約35,440,000港元(扣除開支前)(假設於記錄日期或之前已發行股份數目並無變動)；及透過供股的方式發行最多29,489,418股供股股份籌集不超過約38,040,000港元(假設於記錄日期或之前已發行股份數目並無變動(因悉數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除外))，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1.29港元，基準為於記錄日期合資格股東每持有八(8)股現有股份獲發三(3)股供股股份(「供股」)

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有關供股的估計開支後)估計將為不少於約32,050,000港元(假設於記錄日期或之前已發行股份數目並無變動)；及不超過約34,460,000港元(假設於記錄日期或之前已發行股份數目並無變動(因悉數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除外))。

同時，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三日，本公司與RaffAello Securities (HK) Limited(作為包銷商(「包銷商」))訂立包銷協議，據此，於包銷協議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尤其是有關達成包銷協議所載之各項條件，包銷商有條件同意包銷的包銷股份為不少於27,474,463股供股股份(假設於記錄日期或之前已發行股份數目並無變動)及不超過29,489,418股供股股份(假設於記錄日期或之前已發行股份數目並無變動(因悉數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除外))。供股由包銷商悉數包銷。

待供股的若干條件達成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合資格股東寄發載有(其中包括)供股詳情的章程文件。

建議供股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三日的公告。

## 僱員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的全職僱員總數保持於61名（二零二四年：58名）。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約為10,70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0,391,000港元）。管理層相信本集團給予僱員的薪金具競爭力。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0,84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20,068,000港元增加3.9%。於本期間，電腦硬件及軟件的買賣輕微增加。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總額約為9,079,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9,426,000港元減少3.7%。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期間產生的技術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毛利約為11,76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0,642,000港元增加10.6%。

於報告期內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36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360,000港元增加2.2%。

報告期間的行政開支約為15,11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17,392,000港元減少13.1%。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期間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所致。

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買賣投資證券的虧損約10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虧損約189,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減少約51,571,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55,62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7,686,000港元）。

##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55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371,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約為64,13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0,740,000港元）。本集團的負債比率（以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0.34（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5）。

由於本集團在中國及香港經營大部分業務，而其絕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乃以人民幣或港元計值，故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極微，因此並無進行對沖活動。

## 資本支出

本集團就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資本支出1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9,000港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4	<b>20,846</b>	20,068
銷售及服務成本		<b>(9,079)</b>	(9,426)
毛利		<b>11,767</b>	10,642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b>490</b>	793
銷售及分銷開支		<b>(368)</b>	(360)
行政開支		<b>(15,117)</b>	(17,392)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		<b>(51,571)</b>	-
於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的 公平值虧損		<b>(102)</b>	(189)
財務成本	5	<b>(1,108)</b>	(1,347)
稅前虧損	6	<b>(56,009)</b>	(7,853)
所得稅抵免	7	<b>67</b>	3
期內虧損		<b>(55,942)</b>	(7,850)
由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b>(55,625)</b>	(7,686)
非控股權益		<b>(317)</b>	(164)
		<b>(55,942)</b>	(7,850)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8	<b>(75.92)港仙</b>	(12.44)港仙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虧損	<b>(55,942)</b>	(7,850)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所得稅		
—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b>3,527</b>	(4,131)
— 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的權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b>(2,496)</b>	(997)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b>(54,911)</b>	(12,978)
由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b>(54,552)</b>	(12,839)
非控股權益	<b>(359)</b>	(139)
	<b>(54,911)</b>	(12,978)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0	169,850	216,035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494	565
商譽		19,556	19,556
使用權資產		4,169	1,500
其他無形資產		1,257	1,689
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的權益投資		19,094	21,59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587	587
遞延稅項資產		5,688	5,620
非流動資產總值		220,695	267,142
<b>流動資產</b>			
存貨		281	251
應收貿易賬款	13	23,410	18,93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2,706	35,882
於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		218	320
銀行及現金結餘		1,553	5,371
流動資產總值		58,168	60,762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4	2,153	2,987
合約負債		1,325	2,17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5	16,722	14,990
租賃負債		2,045	1,365
即期稅項負債		142	141
銀行及其他貸款	16	33,422	35,651
流動負債總額		55,809	57,313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流動資產淨值</b>		<b>2,359</b>	3,449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223,054</b>	270,591
<b>非流動負債</b>			
債券	17	<b>4,958</b>	4,816
銀行及其他貸款	16	<b>25,757</b>	20,273
租賃負債		<b>2,119</b>	185
遞延稅項負債		<b>131</b>	133
合約負債		-	184
		<b>32,965</b>	25,591
<b>資產淨值</b>		<b>190,089</b>	245,000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8	<b>7,327</b>	7,327
儲備		<b>193,652</b>	248,204
		<b>200,979</b>	255,531
非控股權益		<b>(10,890)</b>	(10,531)
<b>權益總額</b>		<b>190,089</b>	245,000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以股份支付的		保留盈利／		投資重估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款項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外幣換算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外幣換算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6,177	178,462	4,814	(13,398)	97,806	(3,102)	270,759	(9,819)	260,940
期內虧損	-	-	-	-	(7,686)	-	(7,686)	(164)	(7,850)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 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的權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	-	-	-	-	(997)	(997)	-	(997)
—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4,156)	-	-	(4,156)	25	(4,131)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4,156)	(7,686)	(997)	(12,839)	(139)	(12,978)
購股權失效	-	-	(143)	-	143	-	-	-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6,177	178,462	4,671	(17,554)	90,263	(4,099)	257,920	(9,958)	247,962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b>7,327</b>	<b>192,707</b>	<b>6,373</b>	<b>(18,845)</b>	<b>53,380</b>	<b>14,589</b>	<b>255,531</b>	<b>(10,531)</b>	<b>245,000</b>
期內虧損	-	-	-	-	(55,625)	-	(55,625)	(317)	(55,942)
其他全面虧損									
— 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的權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	-	-	-	-	(2,496)	(2,496)	-	(2,496)
—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3,569	-	-	3,569	(42)	3,527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3,569	(55,625)	(2,496)	(54,552)	(359)	(54,911)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b>7,327</b>	<b>192,707</b>	<b>6,373</b>	<b>(15,276)</b>	<b>(2,245)</b>	<b>12,093</b>	<b>200,979</b>	<b>(10,890)</b>	<b>(190,089)</b>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b>(3,430)</b>	553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b>(16)</b>	-
已收銀行利息	<b>3</b>	9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b>(13)</b>	9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一名獨立第三方的墊款	<b>4,786</b>	3,502
已付銀行貸款利息	<b>(582)</b>	-
已付租賃利息	<b>(16)</b>	(67)
償還租賃負債	<b>(1,154)</b>	(1,181)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b>(8,003)</b>	(3,29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b>(4,969)</b>	(1,03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b>(8,412)</b>	(47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5,371</b>	11,595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b>4,594</b>	31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1,553</b>	11,43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b>1,553</b>	11,436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會計政策

該等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營運相關並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以及就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呈報的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影響，但未能指出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擁有下列三個可報告分部：

- 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及維護服務（「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及維護」）；
- 證券買賣（「證券投資」）；及
- 物業租賃。

分部資產不包括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

分部負債不包括其他貸款、即期稅項負債以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

下表呈列本集團各經營分部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及（虧損）／溢利。

#### 可報告分部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及維護		證券投資		物業租賃		總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15,071	14,499	-	-	5,775	5,569	20,846	20,068
分部（虧損）／溢利	(3,256)	(3,173)	(123)	(222)	(46,203)	4,583	(49,582)	1,198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3	9
未分配收益							420	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5,742)	(7,721)
財務成本							(1,108)	(1,347)
稅前虧損							(56,009)	(7,853)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及維護		證券投資		物業租賃		總計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資產	42,473	63,849	291	396	190,087	231,020	232,851	285,265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46,012	42,639
資產總值							278,863	327,904
分部負債	(25,211)	(25,200)	-	-	(46,258)	(44,648)	(71,469)	(69,848)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7,305)	(13,056)
負債總額							(88,774)	(82,904)

## 地區資料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14,972	14,202
中國(香港除外)	5,874	5,866
綜合總計	20,846	20,068

於編製地區資料時，收益乃以客戶的所在地為基礎。

####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來自業務的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b>收益</b>		
銷售電腦硬件及軟件	<b>7,567</b>	6,835
提供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	<b>7,504</b>	7,664
客戶合約收益	<b>15,071</b>	14,499
租金收入	<b>5,775</b>	5,569
	<b>20,846</b>	20,068
客戶合約收益分拆：		
地區市場		
香港	<b>14,972</b>	14,202
中國(香港除外)	<b>99</b>	297
	<b>15,071</b>	14,499
<b>主要產品／服務</b>		
銷售電腦硬件及軟件	<b>7,567</b>	6,835
提供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	<b>7,504</b>	7,664
總計	<b>15,071</b>	14,499
<b>收益確認時間</b>		
於某一時間點	<b>7,567</b>	6,835
隨時間	<b>7,504</b>	7,664
總計	<b>15,071</b>	14,499
<b>其他收入及收益</b>		
其他利息收入	<b>3</b>	9
其他	<b>487</b>	784
	<b>490</b>	793

## 5.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582	774
其他貸款利息	368	372
債券利息	142	134
租賃利息	16	67
	<b>1,108</b>	1,347

## 6. 稅前虧損

稅前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32	4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3	29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12	1,171
董事薪酬	1,190	1,224

## 7. 所得稅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遞延稅項抵免	67	3

由於本集團有自上一年度結轉的累計稅項虧損，故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二四年：無)。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源自中國的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期間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二零二四年：無)。

##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55,625)	(7,686)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3,265,237	61,765,237

由於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將導致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虧損產生反攤薄影響，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故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9.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10. 投資物業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估值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16,035
公平值虧損	(51,571)
匯兌差額	5,38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69,85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質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抵押的投資物業賬面金額約為33,42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5,651,000港元）。

## 11.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動用約1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零港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預付款項	<b>46</b>	146
應收出售附屬公司代價	<b>31,152</b>	34,30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2,321</b>	2,249
	<b>33,519</b>	36,695
減：信貸虧損撥備	<b>(226)</b>	(226)
	<b>33,293</b>	36,469
減：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按金及預付款項	<b>(587)</b>	(587)
	<b>32,706</b>	35,882

以下載列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期初	<b>226</b>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226
於期末	<b>226</b>	226

### 13. 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經扣除減值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個月內	2,143	12,779
1至2個月	1,074	1,694
2至3個月	972	1,553
超過3個月	19,221	2,912
	<b>23,410</b>	18,938

本集團向其客戶授出介乎30至90日內的信貸期限。在若干情況下，本集團會要求客戶預先付款。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應收貿易賬款不計息。

### 14.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個月內	427	581
1至2個月	557	1,320
2至3個月	1,133	905
超過3個月	36	181
	<b>2,153</b>	2,987

## 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計開支	<b>8,201</b>	5,401
其他應付款項	<b>8,521</b>	7,261
已收按金	-	1,682
應付增值稅	-	646
	<b>16,722</b>	14,990

## 16. 銀行及其他貸款

	附註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銀行貸款：</b>			
按揭貸款	(i)	<b>33,422</b>	35,651
<b>其他貸款：</b>			
來自獨立第三方的貸款	(ii)	<b>25,757</b>	20,273
		<b>59,179</b>	55,924
<b>分析如下：</b>			
非流動負債		<b>25,757</b>	20,273
流動負債		<b>33,422</b>	35,651
		<b>59,179</b>	55,924

附註：

(i)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按揭貸款約33,42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651,000港元)為期8年直至二零三零年三月，附帶銀行可行使之須按要求償還條款。平均利率為3.75%。按揭貸款以本集團投資物業及本公司之企業擔保的押記作抵押。

(ii)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來自一名獨立第三方之貸款約3,28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193,000港元)按年利率15%計息、無抵押及須於二零二七年七月二十八日償還。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來自一名獨立第三方之貸款約49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79,000港元)按年利率13.8%計息、無抵押及須於二零二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償還。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來自一名獨立第三方之貸款約為27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66,000港元)，按年利率13.8%計息、無抵押及須於二零二八年九月十九日償還。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來自一名獨立第三方之貸款約為1,09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64,000港元)，按年利率13.8%計息、無抵押及須於二零二八年十二月十八日償還。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來自一名獨立第三方之貸款約10,29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993,000港元)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償還。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來自一名獨立第三方之貸款約6,86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278,000港元)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償還。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來自一名獨立第三方之貸款約3,45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償還。

## 17. 債券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即期 債券	<b>4,958</b>	4,816

本集團宣佈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二日完成發行零息債券。債券本金總額為100,000,000港元。債券將使用分散式賬本技術(Distributed Ledger Technology)作為替代紙張的文件工具發行，並將使用數碼擁有權代幣(Digital Ownership Token)標準實施。

24,750,000港元的債券已由一名第三方購買，較面值折讓約66.66%。本集團自債券認購收到約8,252,000港元。債券按折讓價發售，實際到期年收益率為3.73%，並將於二零五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期。

初始債券公平值為約4,426,000港元。

## 18.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 0.1港元的普通股	12,000,000,000	1,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73,265,237	7,327

## 19.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指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於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收取或就轉讓負債支付的價格。以下披露的公平值計量採用一套公平值層級，將計量公平值所用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劃分成三個層級：

第一級輸入數據：本集團於計量日期可於活躍市場上就相同資產或負債獲得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輸入數據：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除外)。

第三級輸入數據：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導致轉移的事件發生或狀況有變當日，確認該三個層級中任何一級的轉入及轉出。

(a) 公平值層級的披露級別：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使用以下項目的公平值計量：

描述	第一級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第二級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第三級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				
權益證券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218	-	-	218
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的權益投資				
權益證券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的權益證券	19,094	-	-	19,094
投資物業				
商用－中國	-	-	169,850	169,850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總額	19,312	-	169,850	189,16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以下項目的公平值計量：

描述	第一級 (經審核) 千港元	第二級 (經審核) 千港元	第三級 (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經審核)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				
權益證券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320	-	-	320
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的權益投資				
權益證券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的權益證券	21,590	-	-	21,590
投資物業				
商用－中國	-	-	216,035	216,035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總額	21,910	-	216,035	237,945

(b) 根據第三級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對賬：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描述	投資物業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16,035
於以下項目內確認的虧損總額	
— 綜合損益	(51,571)
匯兌調整	5,38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69,85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描述	於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量的		
	權益投資 (經審核) 千港元	投資物業 (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877	244,259	254,136
於以下項目內確認的虧損總額			
— 綜合損益	-	(20,617)	(20,617)
轉出	(9,877)	-	(9,877)
匯兌調整	-	(7,607)	(7,60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6,035	216,035

(c) 本集團所用估值程序以及估值技術及公平值計量所用輸入數據披露如下：

本集團首席財務官負責就財務報告進行所需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計量（包括第三級公平值計量）。首席財務官就該等公平值計量直接向董事會匯報。首席財務官與董事會至少每年兩次討論估值程序及有關結果。

就第三級公平值計量而言，本集團一般委聘具備認可專業資格及近期估值經驗的外部估值專家進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描述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輸入數據增加對公平值的影響	公平值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投資物業	直接收入法	月租收入	每平方米 人民幣84-132元	增加	169,850
		市場月租	每平方米 人民幣79元	增加	
		期內收益率	7.25%	減少	
		復歸收益率	7.5%	減少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描述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輸入數據增加對公平值的影響	公平值 (經審核) 千港元
投資物業	直接收入法	月租收入	每平方米 人民幣82-132元	增加	216,035
		市場月租	每平方米 人民幣82元	增加	
		期內收益率	5.50%	減少	
		復歸收益率	5.75%	減少	

## 2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二日起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及自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五日起採納一項新購股權(「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 連同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統稱「該等計劃」), 旨在向為本集團業務成就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該等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的執行及非執行董事、本集團的全職僱員、本集團的顧問及諮詢人。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屆滿。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五日起生效, 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 否則將自該日起10年內維持有效。於該等計劃屆滿後, 根據該等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一直有效, 直至其屆滿為止。有關購股權期限及有效期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目前，因根據該等計劃已授出及尚未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30%。於直至授出日期前的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已授予及將授予該等計劃內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授出超出該限額的任何額外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授予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的購股權，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的任何購股權如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或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價格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必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事先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由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由承授人支付象徵式代價合共1港元後接納。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酌情決定，並於購股權被視為授出及獲接納的日期開始。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少於以下的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及(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表決的權利。購股權的特定類別詳列如下：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二零二一年 五月十三日	二零二一年 五月十三日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至 二零三一年五月十二日	2.19*
二零二二年 六月十六日	二零二二年 六月十六日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十五日	1.40*
二零二三年 八月十日	二零二四年 八月十日	二零二四年八月十日至 二零三三年八月九日	3.42

\* 經調整

倘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三年八月十日授出的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期後仍未獲行使，即告失效。僱員一旦離開本集團，其購股權隨即沒收。

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於期初尚未行使	<b>5,373,213</b>	<b>2.33</b>	5,640,775	2.29
期內失效	-	-	(200,000)	1.40
於期末尚未行使	<b>5,373,213</b>	<b>2.33</b>	5,440,775	2.32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三年八月十日授出的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分別約為2,992,000港元、1,172,000港元及2,695,000港元。

於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根據該等計劃獲准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4,608,523份（二零二四年：4,608,523份），相當於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6.29%（二零二四年：6.29%）。

該等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定價模型計算。該模型的輸入數據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八月十日	二零二二年 六月十六日	二零二一年 五月十三日
於授出日期的股價	<b>3.23港元</b>	0.14港元	0.245港元
行使價	<b>3.42港元</b>	0.14港元	0.245港元
預期波幅	<b>76.59%</b>	65.11%	68.33%
預計年期	<b>10年</b>	10年	10年
無風險利率	<b>3.356%</b>	3.23%	1.2%
預期股息率	<b>0%</b>	0%	0%
預期提早行使倍數	<b>2.2/2.8</b>	2.2	2.2

預期波幅透過計算本公司股價於過往10年的歷史波幅釐定。

授予顧問的購股權乃為獎勵其協助本集團擴展業務網絡、收購及開拓新業務項目及機遇。由於不能可靠地估計有關利益的公平值，因此，其公平值乃參考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計量。

## 21.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22. 批准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一般資料

### 董事服務合約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或擬訂立本公司不得於一年內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於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舉足輕重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概約) (附註a)
		登記股東	相關權益	
<b>執行董事</b>				
黃景兆	實益擁有人	665,550	-	0.91%
		-	615,000 (附註b)	0.84%
<b>非執行董事</b>				
李世榮, MH · JP	實益擁有人	-	200,000	0.27%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黃海權	實益擁有人	-	34,000 (附註c)	0.05%
陳聖蓉	實益擁有人	-	34,000 (附註c)	0.05%
<b>前任執行董事</b>				
張棋深	實益擁有人	-	614,374	0.84%

附註：

- (a) 百分比乃根據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73,265,237股計算。
- (b) 黃景兆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獲授予3,430,000份購股權(於本公司股份按10股現有股份合併為1股合併股份前)。
- (c) 董事各自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獲授予340,000份購股權(於本公司股份按10股現有股份合併為1股合併股份前)。

除上文及「購股權」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登記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記錄在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各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概無授出任何權利予任何董事、彼等各自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使彼等可透過購入本公司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使董事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 購股權計劃

### 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二日起生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授出合共23,900,000份購股權，附帶權利可認購23,9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並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進一步授出合共16,360,000份購股權，附帶權利可認購16,360,000股本公司股份。

### 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向選定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或潛在貢獻的獎勵或回報。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為參與者提供獲得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機會，並將鼓勵該等參與者為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努力提升本公司及股份的價值。

### 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

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亦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人員，並向本集團僱員、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諮詢人、專業顧問、客戶、業務夥伴、合營夥伴、策略夥伴或向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任何供應商或提供者，以及全權信託的任何受託人（其中一名或多名受益人屬於上述任何類別人士）提供額外獎勵。

董事會可不時根據任何參與者對本集團之發展及增長所作出或可能作出之貢獻而釐定彼等獲授任何購股權之資格基準。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的規則，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

## **可供發行股份總數**

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屆滿，且於本期間，不再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項下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將繼續可予行使。於本期間及於本報告日期，3,835,213份購股權尚未行使，故合共3,835,213股股份可供發行，相當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5.23%。

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限額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更新。於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屆滿前，本公司根據更新的授權限額能授出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項下之34,314,132份購股權（即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五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 **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每名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

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因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可能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倘進一步授出超過該1%限額的購股權，本公司須刊發通函以尋求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須遵守GEM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規定。

## **承授人可行使購股權的期限**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各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為自授出日期起計10年，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三一年五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至二零三二年六月十五日。

## **已授出購股權之歸屬期**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授出的購股權並無歸屬期。

## **接納購股權時應付款項**

於接納購股權時，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

## 釐定購股權行使價的基準

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放進行證券交易業務的日子）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正式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 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之餘下年期

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二日起計直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屆滿十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項下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一直有效，直至其屆滿（即自授出日期起計10年內）為止，屆滿日期就二零二一年五月授出的購股權而言為二零三一年五月十二日及就二零二二年六月授出的購股權而言為二零三二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期間，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載列如下：

姓名	職銜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 一日 之結餘	已授出	已失效	已註銷	已行使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尚 未行使
<b>主要股東</b>											
張宗	主要股東	2.19	二零二一年 五月十三日	不適用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至 二零三一年五月十二日	25,730	—	—	—	—	25,730
	小計：					<b>25,730</b>	—	—	—	—	<b>25,730</b>
<b>董事</b>											
黃景光	執行董事（「執行董事」）， 主席兼行政總裁	1.40	二零二二年 六月十六日	不適用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十五日	343,000	—	—	—	—	343,000
黃海權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1.40	二零二二年 六月十六日	不適用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十五日	34,000	—	—	—	—	34,000
陳聖蓉	獨立非執行董事	1.40	二零二二年 六月十六日	不適用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至 二零三二年六月十五日	34,000	—	—	—	—	34,000

姓名	職銜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 一日 之結餘	已授出	已失效	已註銷	已行使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尚 未行使
<b>前任董事</b>											
張棋深(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辭任並留任為本公司僱員)	執行董事	2.19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	不適用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三一年五月十二日	267,374	—	—	—	—	267,374
		1.40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不適用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至二零三二年六月十五日	73,000	—	—	—	—	73,000
	小計：					<b>751,374</b>	—	—	—	—	<b>751,374</b>
<b>僱員</b>											
批次甲 <sup>1</sup>		2.19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	不適用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三一年五月十二日	234,930	—	—	—	—	234,930
批次乙 <sup>1</sup>		2.19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	不適用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三一年五月十二日	184,588	—	—	—	—	184,588
批次丙 <sup>1</sup>		2.19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	不適用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三一年五月十二日	1,246,255	—	—	—	—	1,246,255
批次丁 <sup>1</sup>		1.40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不適用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至二零三二年六月十五日	165,000	—	—	—	—	165,000
批次戊 <sup>1</sup>		1.40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不適用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至二零三二年六月十五日	310,000	—	—	—	—	310,000
批次己 <sup>1</sup>		1.40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不適用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至二零三二年六月十五日	343,000	—	—	—	—	343,000
	小計：					<b>2,483,773</b>	—	—	—	—	<b>2,483,773</b>
<b>顧問</b>											
韋奇	AI顧問	2.19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	不適用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三一年五月十二日	237,168	—	—	—	—	237,168
衛國康	數據中心建設顧問	2.19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	不適用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三一年五月十二日	237,168	—	—	—	—	237,168
黃皆歡	顧問(演算法)	1.40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不適用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至二零三二年六月十五日	100,000	—	—	—	—	100,000
	小計：					<b>574,336</b>	—	—	—	—	<b>574,336</b>
	總計：					<b>3,835,213</b>	—	—	—	—	<b>3,835,213</b>

附註1：

批次	授予各僱員的購股權數目	僱員人數
甲	0至50,000	18(該18名僱員其中7人已辭職，已授出的購股權已失效)
乙	50,001至100,000	4(該4名僱員其中1人已辭職，已授出的購股權已失效)
丙	200,001至250,000	5
丁	0至50,000	10(該10名僱員其中4人已辭職，已授出的購股權已失效)
戊	50,001至100,000	6(該6名僱員其中1名僱員為批次甲的承授人以及其中2人已辭職，已授出的購股權已失效)
己	200,001至343,000	1

附註2：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完成按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五日完成每十股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股合併股份之股份合併後，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數目及行使價已作出相應調整。

附註3：

購股權的行使期為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其並無任何歸屬期或表現目標。

附註4：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前之收市價為0.140港元(於上文附註2所述之股份合併完成前)。

## 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根據股東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採納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五日（「採納日期」）起生效。於採納購股權計劃後，本公司有權根據計劃授權發行6,176,523份購股權，根據服務供應商限額發行617,652份購股權。於本報告日期，根據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授出1,568,000份購股權。於本期間末及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有權根據計劃授權授出最多合共4,608,523份購股權及根據服務供應商限額授出617,652份購股權。

## 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的目的及參與者

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旨在讓董事會向(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ii)本公司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董事及僱員；及(iii)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持續及經常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且符合本集團長遠增長利益的人士，例如本集團任何附屬公司的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及服務供應商（「服務供應商」，統稱「合資格參與者」），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或潛在貢獻的獎勵或回報。

董事認為，採納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符合市場慣例，即向僱員參與者提供獎勵，激勵彼等為本集團之整體利益致力達成長遠目標。

董事會於向僱員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前，可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如適用）並根據合資格參與者所作貢獻的性質考慮標準，全權酌情釐定僱員參與者的資格。

## 可供發行股份總數

根據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五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有權於根據該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最多6,176,523股股份，相當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日根據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1,568,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3.42港元。30,000份購股權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失效。於本期間，本集團概無向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且尚未動用服務供應商限額。

於本報告日期，1,538,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故1,538,000股股份可供發行，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的約2.10%。

### **根據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每名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

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因根據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可能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倘進一步授出超過該1%限額的購股權，本公司須刊發通函以尋求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須遵守GEM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規定。

董事會亦已就根據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將授予服務供應商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設立服務供應商限額為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即不超過617,652股股份。

### **承授人可行使購股權的期限**

根據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10年內行使。

### **已授出購股權之歸屬期**

根據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歸屬期將由董事會釐定，惟最短歸屬期不得少於12個月。

### **接納購股權時應付款項**

於接納購股權時，承授人須於授出日期30日內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

### **釐定購股權行使價的基準**

根據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行使價須由董事會於授出時全權酌情釐定，惟該價格應最少為下列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放進行證券交易業務的日子）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正式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 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之餘下年期

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根據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載列如下：

姓名	職銜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 一日 之結餘	已授出	已失效	已註銷	已行使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尚未行使
<b>董事</b>											
黃景兆	執行董事、主席 兼行政總裁	3.42	二零二三年 八月十日	二零二四年 八月十日	二零二四年八月十日至 二零三三年八月九日	272,000	—	—	—	—	272,000
李世榮, MH, JP	非執行董事	3.42	二零二三年 八月十日	二零二四年 八月十日	二零二四年八月十日至 二零三三年八月九日	200,000	—	—	—	—	200,000
<b>前任董事</b>											
張棋深	執行董事	3.42	二零二三年 八月十日	二零二四年 八月十日	二零二四年八月十日至 二零三三年八月九日	274,000	—	—	—	—	274,000
小計：						<b>746,000</b>	—	—	—	—	<b>746,000</b>
<b>僱員</b>											
批次甲 <sup>1</sup>		3.42	二零二三年 八月十日	二零二四年 八月十日	二零二四年八月十日至 二零三三年八月九日	180,000	—	—	—	—	180,000
批次乙 <sup>1</sup>		3.42	二零二三年 八月十日	二零二四年 八月十日	二零二四年八月十日至 二零三三年八月九日	612,000	—	—	—	—	612,000
小計：						<b>822,000</b>	—	—	—	—	<b>792,000</b>
總計：						<b>1,538,000</b>	—	—	—	—	<b>1,538,000</b>

附註1：

批次	授予各僱員的購股權數目	僱員人數
甲	0至50,000	6 (該6名僱員其中1人已辭職，已授出的購股權已失效)
乙	50,001至400,000	2

附註2：

購股權的行使期為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行使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十日至二零三三年八月九日(包括首尾兩日)。購股權概無附帶任何表現目標。

附註3：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二三年八月九日)前之收市價為3.42港元。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

###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概約) (附註a)
張榮先生(「張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949,499 (登記股東)	21.77%
		25,730 (相關權益)	0.04%
	透過受控制法團	3,134,800 (登記股東) (附註b)	4.28%
JStage Technology Limited (「JStage Technology」)	實益擁有人	11,500,000 (登記股東) (附註c)	15.70%
林樹松先生(「林先生」)	實益擁有人	3,801,300 (登記股東)	5.19%
蔡慶蓮女士(「蔡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d)	3,801,300	5.19%

附註：

- (a) 百分比乃根據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73,265,237股計算。
- (b) 該3,134,800股股份由Corporate Advisory Limited(「Corporate Advisory」)持有，而Corporate Advisory則由張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張先生被視為於Corporate Advisory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c) 該11,500,000股股份由JStage Technology持有，而JStage Technology則分別由顏昭輝先生及施美伶女士擁有30%及70%權益(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顏昭輝先生及施美伶女士被視為於JStage Technology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d) 蔡女士為林先生的配偶，因此被視為於林先生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彼等的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已登記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在冊的權益或淡倉。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 董事及控股股東的競爭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被視為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 企業管治

### 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下述者除外：

### 守則條文C.1.5

守則條文C.1.5規定，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對本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梁嘉銘女士，MH(非執行董事)及朱煥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其他公務未能出席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 守則條文C.2.1

守則條文C.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黃景兆先生（「黃先生」）現時兼任本公司主席（「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此常規偏離守則的守則條文C.2.1。董事會認為，由黃先生身兼兩職有助保持本公司政策延續性及業務穩定，誠屬恰當及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

##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該操守守則及規定交易準則以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及5.29條設立附有書面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角色及職能包括但不限於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及審閱綜合財務報表、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匯報制度、本集團採納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審閱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的相關工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報告並確認其符合適用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審核委員會成員在外聘核數師的挑選及委任上並無意見分歧。

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包括黃海權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陳聖蓉博士及朱煥釗先生。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編製。

##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資料變更載列如下：

- (1) 朱喬華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香港Web3協會現任聯席主席、香港Web3女性法律顧問及香港企業法律顧問協會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條，並無其他事項須予以披露。

## 根據GEM上市規則承擔的持續披露責任

本公司並無GEM上市規則第17.22條、第17.23條及第17.24條項下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肩負最終責任確保本集團維持穩健而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並確保嚴格遵守有關法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已建立風險管理組織框架，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組成。董事會釐定為達成本集團策略目標應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並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至少每年一次檢討有系統的有效性，範圍涵蓋所有重大監控範疇，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並無其他重大事項。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景兆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景兆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朱喬華先生及 So Han Meng Julian 先生；非執行董事李世榮議員，MH、JP 及梁嘉銘女士，MH；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海權先生、陳聖蓉博士及朱煥釗先生。